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BEIJING ENTERPRISES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2)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要點

-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營業收入約為293.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0.7%。
-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達3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10.3%。
- 撇除特殊項目後之經營性盈利同比增長26.4%至30.7億港元。
-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達2.42港元。
- 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現金股息每股30港仙。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同日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二零一四年之比較數字。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綜合營業收入為293.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30.7%。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1億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上升10.3%。

期內，本公司股東應佔各業務分部之除稅後溢利如下：

	本公司股東 應佔溢利 千港元	比例 %
管道燃氣業務	2,691,239	77.3
啤酒生產業務	333,930	9.6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458,605	13.1
主營業務溢利	3,483,774	100
其他業務及總部費用	(414,997)	
非經營性收益淨額	35,00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3,103,778</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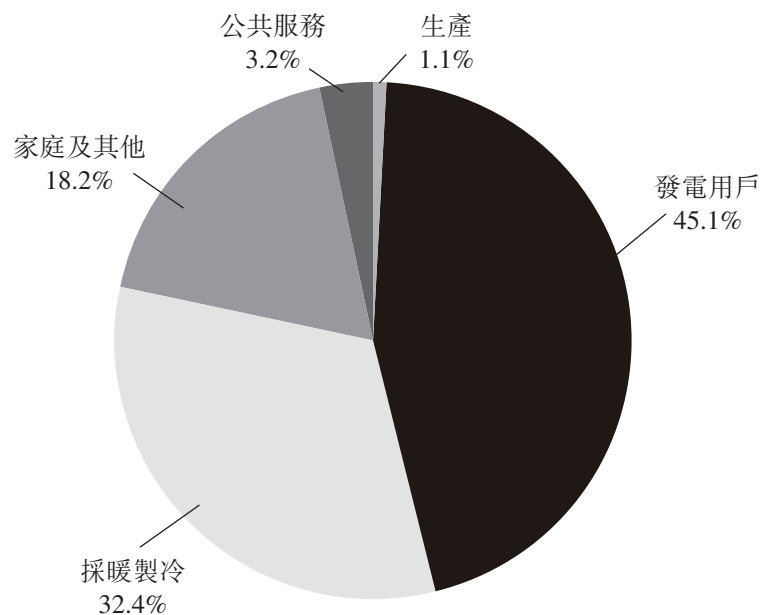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 業務回顧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市燃氣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北京燃氣」）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錄得營業收入208.86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5.6%。售氣量約為60.4億立方米，同比增幅為29.1%，主要是去年底投產的高井，京西及高安屯熱電廠運行正常，大幅提升了發電用氣的常規需求，拉動了上半年分銷氣的較高增長。

北京燃氣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售氣量約60.4億立方米，其按用戶類別分析如下：



於回顧期內，累計發展家庭用戶6.13萬戶，公服用戶1,673戶，採暖鍋爐及夏季負荷共1,351.7蒸噸。各類用戶發展量，均實現同比穩定增長。北京燃氣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約為14.64億港元。

期內，北京燃氣積極推進燃煤鍋爐改造，截止6月底，已完成207座約5,000蒸噸報裝；全面啟動農村煤改氣項目，完成2000多戶家庭的通氣任務。同時保障重點工程建設進度，其中西集天然氣應急儲配中心已具備試運行條件。三聯供業務市場整體形勢發展良好，昌平北七家項目接近完工，多個綜合體項目已簽訂框架協定。

期內，北京燃氣全面推進車用氣市場發展，積極開展加氣站選址建設和網站佈局，加大潛在用戶拓展力度，上半年已發展965輛天然氣汽車（市公交582輛，改裝車383輛），原廠天然氣汽車訂單簽訂200輛。公司同時積極開展進口LNG貿易，與曹妃甸LNG接收站協調LNG卸載工作對接，開拓LNG下游銷售市場，探索多元化銷售方式。於業務拓展方面，期內落實對外投資，擴大企業發展空間，攜手新奧集團、河北省天然氣公司開展戰略合作。

天然氣輸氣業務

中石油北京天然氣管道有限公司（「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錄得156.94億立方米的輸氣量，同比增加6.8%。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北京燃氣通過持有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40%股權攤佔除稅後淨利潤13.1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2.6%。利潤增長遠高於輸氣量增長，主要是上半年對北京市地區的輸氣量增幅較高拉升了每立方米之輸氣收入。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上半年總資本開支約為1.7億港元。

中國燃氣

本集團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攤佔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燃氣」）3.7億港元利潤是根據中國燃氣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六個月股東應佔利潤計算，較去年同期大幅增長35.7%。中國燃氣的全國性業務彌補了北京燃氣以北京地區為主的業務，對本集團之盈利貢獻正日益加重。

啤酒業務

中國啤酒行業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仍然面對中國經濟持續放緩的挑戰。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燕京啤酒」）把握戰略機遇，突出抓好產品、市場、品牌三大結構調整重點工作，進一步夯實市場競爭地位，提升企業盈利能力，確保企業穩定發展。期內，燕京啤酒亦積極適應網路消費興起的新趨勢與新潮流，進一步探索網路銷售的商務模式，實現業務結構的多元化與多樣化。

燕京啤酒上半年實現啤酒銷量296萬千升，錄得營業收入79.18億港元。稅前利潤10.4億港元，同比增長3.1%。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3.34億港元。燕京啤酒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資本開支約為2.83億港元。

公司繼續優化產品結構，報告期內，易開罐、燕京鮮啤等中高檔產品銷售佔比持續提升，公司每千升人民幣2,500元以上的產品佔比達到46%，其中燕京鮮啤銷量同比增長28.4%，佔比26%，易開罐產品銷量佔比11%。主導品牌燕京在全國市場的影響力繼續擴大，加速促進地方弱勢品牌向燕京品牌轉換，進一步統一燕京品牌產品外包裝、產品價格、銷售政策，提升產品形象，「1+3」品牌銷量佔比93%，其中燕京主品牌佔比72%。上半年啤酒每噸均價達到人民幣2,391元，同比增長3.1%。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71）（「北控水務」）的污水處理業務及供水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快速增長。營業收入因水處理服務收入增加而上升51%至57.64億港元。該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上升63%至11.6億港元，本公司攤佔淨利潤5.09億港元，同比增加61.4%。其中北控水務因認購北控清潔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金彩控股有限公司」）優先股之遠期合約確認公允值收益1.152億港元，本公司攤佔0.51億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底，北控水務參與運營中或日後營運之水廠有345座，包括污水處理廠257座、自來水廠81座、再生水處理廠6座及海水淡化廠1座，水處理合同規模接近2,199萬噸／日，與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15萬噸／日比較增加9%。

本期間新項目之總設計能力為184.25萬噸／日。此外，北控水務加快推進海淡進京項目前期工作，積極與北京市、天津市和河北省相關政府委辦局溝通落實輸水配水方案、製水工程建設條件等；按計劃有序推進涼水河水環境綜合治理項目、北京市第十水廠A廠項目、馬來西亞潘岱建設項目等重點工程建設。北控水務參與之項目遍及中國大陸19個省、2個自治區及3個直轄市及馬來西亞、葡萄牙等國家，已經發展成一家全國性的龍頭水務公司。

固廢處理業務

上半年實現新增固廢運營規模600噸／日。其中北京北控環保工程技術有限公司（「北控環保」）實現營業收入1.74億港元，實現經營利潤1,779萬港元。北京發展（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4）（「北京發展」）的固廢處理項目上半年已實現營業收入7,882萬港元，實現稅前利潤2,030萬港元。上半年固廢相關業務的資本開支約為2.93億港元。

北京發展實現業務戰略轉型後，新注入的泰安、常德兩個垃圾焚燒發電項目運行狀況良好；同時積極推進置出非主業資產工作。

北控環保積極創新開拓市場，紮實推進工程項目建設，安全穩定運行運營項目。上半年，順利中標北京懷柔生活垃圾處理項目，完成黑龍江肇東廢物處理項目簽約及項目公司設立工作，完成鄂爾多斯危廢項目簽約工作，重點跟蹤廣西、河南、湖南等地垃圾焚燒發電項目，不斷積累項目儲備。公司旗下文昌、沅陽、哈爾濱、武漢等七個試運營垃圾處理項目運行穩定，固廢投資效益初步顯現，上半年完成垃圾處理量81萬噸，完成上網電量18,503萬KWH，危廢進廠量13,545噸。期內，公司持續開展與地方政府等相關方的溝通協調，積極推進配套市政、環保驗收等項目外部條件的落實，加強工程建設動態跟蹤監測，狠抓工程品質控制，確保工期目標實現。

重大資本運作方面

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北京控股在境外完成融資合計約66.6億港元。二零一五年四月，北京控股在境外成功發行5年期5億歐元債券融資，這是繼二零一二年8億美元債發行後再一次發行企業債。本次發債效率極高，首次實現中資企業以自身紅籌結構信用發行，為歐元債奠定發行新標準。本次發債亦抓准了歐元利率低的最佳發行時機，成功向投資者爭取到較低的息差水平。

II. 前景

天然氣分銷業務

北京燃氣將繼續積極落實清潔空氣行動計劃，拓展發展空間。工業用戶方面，將加強鍋爐煤改氣工作，實現北京市區基本無燃煤鍋爐的目標；工商居民用戶方面，通過老舊社區燃氣改造、CNG社區置換、重點地區用戶設備升級改造等途徑挖掘原有用戶潛力。同時協調政府相關部門落實有關政策與補貼，全面推進落實郊區縣農村燃煤鍋爐清潔能源改造工作。車用氣方面，積極跟進市政府二零一五年更新計程車、公交車工作，確保年內發展天然氣汽車3,000輛指標。

北京燃氣亦將以京津冀一體化發展為契機，大力拓展天津、河北、山東、四川、鄂爾多斯等外埠市場，全力推進津、冀兩地燃氣項目；北京燃氣正積極研究LNG碼頭、儲存及進口業務，伺機參與該等項目投資及建設機會，進一步多元化氣源供應及確保市場化購氣價格。

啤酒業務

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燕京啤酒將緊緊抓住啤酒產銷的黃金季節，力爭旺季銷量較快增長。繼續加大中檔產品的銷售力度，跟上消費轉型的步伐，以燕京鮮啤與易開罐產品為重點突破口。進一步落實市場區域劃分，加強監督與管理，積極探索業務結構調整，適應網路消費興起的新趨勢與新潮流，實現業務結構的多元化與多樣化。進一步加快燕京品牌置換區域弱勢品牌的速度，鞏固上升趨勢，不斷擴大燕京品牌影響力與貢獻度。

污水處理及水務業務

二零一五年下半年，北控水務將緊抓水務行業的黃金發展機遇，繼續鞏固城鎮傳統水務和水環境治理兩大核心主業，在涉膜及工業廢水、環衛、分散式能源等新興業務，積極探索新商業模式，尋求新的利潤增長點。同時，選擇有發展潛力、有專業優勢、有優良商業模式的企業，通過參股、項目合作、戰略同盟及併購等多種方式，積極佈局水務全產業鏈。

北控水務亦將紮實推進海淡進京項目、涼水河河水綜合治理項目、北京第十水廠A廠項目等重點工作，力爭在京津冀一體化戰略規劃中實現工作突破。

固廢處理業務

北京發展及北控環保將深化合作機制和創新商業模式，在區域市場競爭中快速形成品牌優勢。

北京發展在徹底剝離原資訊科技資產的同時，加快與北控環保的業務重組步伐，打通融資管道，為北京控股環保固廢產業獲取更多發展資金支撐，全面提升企業整體規模效益。

我們亦將抓住契機，加快推進北京發展和北控環保的深化改革試點工作，進一步完善和創新混合所有制、董事會建設、股權激勵等機制體制試點，打造優秀的職業經理人隊伍，形成有競爭力的企業發展模式，為北京發展做大做強，躋身環保業務國內領先企業構築堅實發展基礎。

III. 財務回顧

營業收入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營業務之營業收入約為293.1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30.7%。燃氣銷售之營業收入為208.9億港元，同比增加45.6%。啤酒銷售之營業收入為79.2億港元。其他業務之營業收入合共貢獻總營業收入不多於2%。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增加35.9%至240.2億港元。燃氣分銷業務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天然氣採購成本及燃氣管道網絡折舊成本。啤酒業務之銷售成本包括原材料、工資費用及若干直接管理費用等。

毛利率

整體毛利率為18%，而去年同期則為21.2%。整體毛利率下降主要是非居民天然氣購氣成本上升所致，啤酒銷售毛利率由於較佳成本控制而改善了1.4個百分點。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北控水務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因職工認股權行權後發行普通股份，本集團確認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收益128萬港元。去年同期相關收益為3.27億港元，主要是北控水務發行普通股股份約2.2億股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主要包括利息收入0.52億港元、政府資助1.15億港元、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0.21億港元及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0.21億港元等。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0.1%至12.58億港元，主要是加強營銷效率，有效成本控制所致。

管理費用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之管理費用為18.73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3.8%，低於營業收入增幅。

財務費用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為6.69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19.2%，主要是去年五月及十二月分別新增一筆5年期30億港元銀團貸款及5.4億美元短期貸款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應佔聯營公司盈虧主要包括應佔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之除稅後利潤之40%，中國燃氣股東應佔利潤之22.53%及北控水務股東應佔利潤之43.88%。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集團應佔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除稅後利潤為13.19億港元；本集團應佔中國燃氣除稅後利潤3.7億港元；本集團分佔北控水務淨利潤5.09億港元。

稅項

有效所得稅率為22.7%，較去年同期之18.9%為高，主要由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不需繳稅之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比去年同期為低所致。

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

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31.04億港元，其中，撇除特殊項目後之經營性股東應佔利潤為30.7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6.4%。

主要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變動情況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下降3.61億港元，主要是當期折舊及攤銷高於新購置固定資產及資本開銷所致。

聯營公司投資減少4.45億港元，主要是攤佔了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上半年利潤，北控水務集團上半年利潤及中國燃氣上半年利潤低於同期中石油北京管道公司分紅，使聯營公司投資餘額減低所致。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項及票據餘額增加11.74億港元，主要是北京燃氣增加了六家燃氣電廠用戶購氣量大增所致。

預付款、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餘額（包括非流動資產部分）大幅減少23.73億港元，主要是北京燃氣去年年底預付購氣款於本年一季度已全數結算所致。

其他可收回稅項餘額減少3.88億港元，主要是北京燃氣去年年底預付進項增值稅部份已於本年上半年抵扣所致。

現金增加29.32億港元，主要是發行5億歐元債減去部份淨還貸款所致。

持作出售資產餘額增加17.33億港元，主要是計劃一年內完成出售之十二個城市燃氣項目予中國燃氣。

非流動負債

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餘額增加42.94億港元主要是由於本年五月發行五年期5億歐元擔保債券所致。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及票據餘額增加7.95億港元，主要是燕京啤酒尚未支付若干原材料款項所致。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增加7.86億港元，主要是期末本集團尚未支付二零一四年期末股息所致。

短期貸款餘額減少53.38億港元，主要由於北京燃氣及燕京啤酒於期內償還部份貸款所致。

IV.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現金及銀行借貸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141.99億港元，比二零一四年底增加29.32億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可換股債券及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為361.8億港元，主要包括十年期及三十年期美元18億美元擔保優先票據及五年期歐元5億歐元擔保債券，銀團貸款60億港元，過橋貸款7.4億美元及港元流動貸款10.6億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期末日，本集團擁有強勁之營運資金淨額61.92億港元。本集團於香港及大陸均保持足夠銀行信貸融資以滿足營運資金需要，並持有充裕現金資源於可見未來撥付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284,350,268股股份，而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593.41億港元。總權益為703.61億港元，而於二零一四年底則為680.51億港元。資產負債比率（即計息銀行借貸及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除以總權益、計息銀行借貸及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之總和）為34%（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

外匯風險

本公司之大部份附屬公司在中國經營業務，而交易大多以人民幣列值及結算。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對沖其外幣風險。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收入	3	29,308,938	22,429,905
銷售成本		<u>(24,024,169)</u>	<u>(17,679,867)</u>
毛利		5,284,769	4,750,038
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1,279	326,90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386,179	511,340
銷售及分銷費用		(1,258,314)	(1,260,048)
管理費用		(1,873,425)	(1,645,579)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u>(149,918)</u>	<u>(163,168)</u>
經營業務溢利	5	2,390,570	2,519,491
財務費用	6	(669,057)	(561,50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企業		257	2,360
聯營公司		<u>2,260,991</u>	<u>1,678,402</u>
稅前溢利		3,982,761	3,638,746
所得稅	7	<u>(390,704)</u>	<u>(369,835)</u>
期內溢利		<u><u>3,592,057</u></u>	<u><u>3,268,911</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103,778	2,813,883
非控股權益		488,279	455,028
		<u>3,592,057</u>	<u>3,268,911</u>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2.42港元</u>	<u>2.21港元</u>
攤薄		<u>不適用</u>	<u>2.19港元</u>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592,057	3,268,911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值變動	69,262	(110,418)
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出售收益	(20,875)	(60,587)
所得稅影響	5,219	—
	<u>53,606</u>	<u>(171,005)</u>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43,982)	(1,316,664)
重新分類調整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份權益之收益	(200)	(8,305)
	<u>(44,182)</u>	<u>(1,324,969)</u>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u>(2,921)</u>	<u>(74,205)</u>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6,503	(1,570,179)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界定福利計劃：		
精算收益／(虧損)	(54,136)	18,186
所得稅影響	13,534	(4,546)
	<u>(40,602)</u>	<u>13,640</u>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u>(5,631)</u>	<u>1,594</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

(46,233) 15,234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所得稅

(39,730) (1,554,94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552,327 1,713,966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3,064,950 1,502,282

非控股權益

487,377 211,684

3,552,327 1,713,96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959,314	39,320,530
投資物業	724,563	703,749
預付土地租金	1,965,146	1,959,240
商譽	8,914,835	8,832,689
特許經營權	1,983,132	2,021,350
其他無形資產	205,268	236,978
合營企業投資	245,506	230,722
聯營公司投資	32,830,216	33,275,203
可供出售投資	1,199,434	1,084,098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391,980	316,733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0 986,345	992,5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3,108	1,165,546
遞延稅項資產	731,397	678,460
總非流動資產	<u>89,490,244</u>	<u>90,817,895</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45,885	44,860
存貨	5,484,017	5,393,368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45,825	39,895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	10 132,579	140,425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11 6,495,322	5,320,83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70,295	6,131,039
其他可收回稅項	1,844,344	2,232,099
受限制現金及已抵押存款	29,953	58,7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168,786	11,207,706
	<u>32,817,006</u>	<u>30,568,962</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合之資產	4,410,105	2,677,061
總流動資產	<u>37,227,111</u>	<u>33,246,023</u>
總資產	<u><u>126,717,355</u></u>	<u><u>124,063,918</u></u>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2	30,401,883	30,401,883
其他儲備		28,553,403	25,978,176
宣派／擬派股息		385,305	796,297
		59,340,591	57,176,356
非控股權益		11,020,794	10,874,635
總權益		70,361,385	68,050,991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5,652,615	5,559,874
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		18,173,665	13,879,298
界定福利計劃		747,889	672,659
大修理撥備		30,544	30,544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3,010	433,447
遞延稅項負債		313,347	319,441
總非流動負債		25,321,070	20,895,26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13	3,033,164	2,238,403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366,645	377,784
預收款項		4,889,633	5,843,71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8,442,681	7,656,455
應繳所得稅		466,672	342,499
其他應付稅項		524,715	266,372
可換股債券之負債部份		–	84,556
可換股債券之衍生工具部份		–	7,6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353,596	17,691,435
		30,077,106	34,508,856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組合之資產直接 相關之負債		957,794	608,808
總流動負債		31,034,900	35,117,664
總負債		56,355,970	56,012,927
總權益及負債		126,717,355	124,063,91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該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並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政策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惟下文附註2所披露已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所產生的影響

本集團已就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i>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i>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造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而應用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任何準則、詮釋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方面而言，本集團之經營業務為獨立架構及按業務性質及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獨立管理。本集團之各項經營分部為代表各種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須受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所影響。

管理層會獨立監察其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期內溢利作出評估，其計量方式與本集團期內溢利一致。

下表分別呈列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溢利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道燃氣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啤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污水及自來水 處理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間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20,886,159	7,917,825	-	504,954	-	29,308,938
銷售成本	(18,740,790)	(4,930,070)	-	(353,309)	-	(24,024,169)
毛利	<u>2,145,369</u>	<u>2,987,755</u>	<u>-</u>	<u>151,645</u>	<u>-</u>	<u>5,284,769</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300,083	1,096,297	-	71,969	(77,779)	2,390,570
財務費用	(154,040)	(56,871)	-	(535,925)	77,779	(669,05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1,204)	-	-	1,461	-	257
聯營公司	1,719,133	730	509,171	31,957	-	2,260,991
稅前溢利／(虧損)	2,863,972	1,040,156	509,171	(430,538)	-	3,982,761
所得稅	(169,488)	(217,853)	-	(3,363)	-	(390,704)
期內溢利／(虧損)	<u>2,694,484</u>	<u>822,303</u>	<u>509,171</u>	<u>(433,901)</u>	<u>-</u>	<u>3,592,057</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u>2,691,239</u>	<u>333,930</u>	<u>509,171</u>	<u>(430,562)</u>	<u>-</u>	<u>3,103,778</u>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管道燃氣 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啤酒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污水及自來水 處理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間對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入	14,342,614	7,954,567	–	132,724	–	22,429,905
銷售成本	<u>(12,506,008)</u>	<u>(5,063,134)</u>	<u>–</u>	<u>(110,725)</u>	<u>–</u>	<u>(17,679,867)</u>
毛利	<u>1,836,606</u>	<u>2,891,433</u>	<u>–</u>	<u>21,999</u>	<u>–</u>	<u>4,750,038</u>
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1,192,299	1,049,546	–	322,760	(45,114)	2,519,491
財務費用	(172,074)	(39,531)	–	(395,016)	45,114	(561,507)
分佔下列公司溢利及虧損：						
合營公司	3,846	–	–	(1,486)	–	2,360
聯營公司	<u>1,355,603</u>	<u>(753)</u>	<u>315,448</u>	<u>8,104</u>	<u>–</u>	<u>1,678,402</u>
稅前溢利／(虧損)	2,379,674	1,009,262	315,448	(65,638)	–	3,638,746
所得稅	<u>(175,979)</u>	<u>(193,425)</u>	<u>–</u>	<u>(431)</u>	<u>–</u>	<u>(369,835)</u>
期內溢利／(虧損)	<u>2,203,695</u>	<u>815,837</u>	<u>315,448</u>	<u>(66,069)</u>	<u>–</u>	<u>3,268,911</u>
本公司股東應佔分部溢利／(虧損)	<u>2,197,353</u>	<u>339,926</u>	<u>315,448</u>	<u>(38,844)</u>	<u>–</u>	<u>2,813,883</u>

由於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超過90%於中國大陸產生，而本集團超過90%之資產乃位於中國大陸，故並無呈列地區資料。因此，董事認為，呈列地區資料將不會為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額外有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內，本集團概無個別客戶貢獻本集團營業收入之10%或以上。

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2,107	68,950
租金收入	48,657	12,299
政府補貼	114,673	169,085
客戶資產轉撥	12,076	35,390
其他	112,929	162,072
	<u>340,442</u>	<u>447,796</u>
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20,814	–
出售按公平值列賬之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淨額	20,875	60,587
匯兌差額淨額	4,048	2,957
	<u>45,737</u>	<u>63,544</u>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u>386,179</u>	<u>511,340</u>

5.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1,265,804	1,066,485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28,584	18,721
特許經營權攤銷*	40,933	6,518
經營權攤銷*	1,744	673
專利權攤銷*	1,061	250
電腦軟件攤銷**	11,620	7,349

* 期內之特許經營權、經營權及專利權攤銷列於簡明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項下。

** 期內之電腦軟件攤銷列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管理費用」項下。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之利息	314,837	250,083
擔保債券及優先票據利息	371,526	316,447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444	6,916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	786	1,823
利息成本總額	687,593	575,269
減：計入在建工程之利息	(18,536)	(13,762)
	<u>669,057</u>	<u>561,507</u>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中國大陸	437,224	345,026
遞延稅項	<u>(46,520)</u>	<u>24,809</u>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u>390,704</u>	<u>369,835</u>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因此期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從其他地區賺取之應課稅溢利則按照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稅項。根據中國大陸有關稅規及規例，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享有所得稅豁免及減免。

8. 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會宣派中期現金股息每股30港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8港仙），合共385,305,08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59,618,000港元）。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計算，並已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視作已於期初兌換全部攤薄可換股債券，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按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之影響，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乃假設普通股已因視為於該期初兌換可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之本集團該等可換股債券而發行。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並無就攤薄對該期內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3,103,778	2,813,883
有關本集團具攤薄效應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份之 期內利息開支	<u>-</u>	<u>6,118</u>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	<u>3,103,778</u>	<u>2,820,001</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普通股數目：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284,350,268	1,274,472,627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可換股債券	<u>-</u>	<u>11,198,373</u>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84,350,268</u>	<u>1,285,671,000</u>

10. 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應收款項

有關特許經營權安排下本集團之應收款項，本集團會密切監察服務特許權安排下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以盡量減低涉及應收款項之任何信貸風險。

截至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計算）之服務特許權安排下本集團之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20,430	14,375
未結算	<u>1,098,494</u>	<u>1,118,647</u>
	1,118,924	1,133,022
分類為流動資產部分	<u>(132,579)</u>	<u>(140,425)</u>
	986,345	992,597
非流動部分	<u><u>986,345</u></u>	<u><u>992,597</u></u>

11. 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

集團內不同公司有不同的信貸政策，視乎各公司的市場需求及所經營的業務而定。公司會編製應收貿易賬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並密切監察，以將應收款項涉及的任何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減值計算）之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結算：		
一年內	4,545,714	2,589,316
一至兩年	37,826	37,472
兩至三年	36,204	20,697
三年以上	<u>45,304</u>	<u>26,772</u>
	4,665,048	2,674,257
未結算	<u>1,830,274</u>	<u>2,646,578</u>
	6,495,322	5,320,835
	<u><u>6,495,322</u></u>	<u><u>5,320,835</u></u>

12. 股本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1,284,350,268(二零一四年：1,284,350,268股普通股)	<u>30,401,883</u>	<u>30,401,883</u>

13. 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704,842	1,820,704
一至兩年	174,268	236,043
兩至三年	132,593	169,653
三年以上	<u>21,461</u>	<u>12,003</u>
	<u>3,033,164</u>	<u>2,238,403</u>

14. 其他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及總資產減流動負債分別為6,192,21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1,871,641,000港元（經審核））及95,682,455,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946,254,000港元（經審核））。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現金股息每股30港仙（二零一四年：28港仙），其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六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進行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僱員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約49,500名僱員。僱員薪酬按彼等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市場慣例而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及安排。除退休金外，亦會根據個別表現評估向若干僱員發放酌情花紅作為獎勵。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為，除以下披露者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公正了解股東的意見。期內，由於要處理其他事務，並非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有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並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6.7條。

遵守《董事進行股份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了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傅廷美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及監察本公司之財政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編製有關業績已採用適合的會計政策及已作出足夠的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ehl.com.hk)及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news.hk)。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各股東，並將會在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承董事會命
北京控股有限公司
王東
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東先生（主席）、侯子波先生、周思先生、李福成先生、李永成先生、鄂萌先生、姜新浩先生及譚振輝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武捷思先生、林海涵先生、傅廷美先生、施子清先生、史捍民先生及楊孫西博士。